“嘉田四季”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
许可使用公示

根据《“嘉田四季”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使用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相关规定，经市农合联执委会初审、第三方机构审核，并征求市农业和市场监管部门审查意见，现拟许可浙江麦诺食品有限公司、嘉兴市众膳餐饮有限公司、泰丰斋食品有限公司、嘉兴市皓丰生态农场、湘都坊餐饮服务有限公司、嘉兴聚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6家农业主体的11个产品使用“嘉田四季”品牌（标识）。现予以公示。

在公示期内，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请以真实身份向市农合联执委会提出，并说明异议的具体内容和理由。

公示时间：2025年11月11日至11月14日。

受理电话：82060170。

附件：“嘉田四季”第二十批许可名单

嘉兴市农民合作经济组织联合会执行委员会

2025年11月11日

附件

“嘉田四季”第二十批许可企业及产品名单

县（市、区）	序号	企业名称	地址	产品类别	产品	复核
秀洲区	1	浙江麦诺食品有限公司	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麟栖汇商业广场 1 幢 101 室	加工	咖啡豆	合格
秀洲区	2	嘉兴市众膳餐饮有限公司	浙江省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昌盛路北振兴路西 7 幢	加工	包子	合格
桐乡市	3	泰丰斋食品有限公司	嘉兴市桐乡市乌镇镇桐乌公路浮澜桥南堍	加工	糕点	合格
秀洲区	4	嘉兴市皓丰生态农场	嘉兴市秀洲区新塍镇万民村秋生桥北堍	种植	大米、生态鳖	合格
南湖区	5	湘都坊餐饮服务有限公司	嘉兴市南湖区湘都农贸市场内二楼 203 室	加工	卤味	合格
嘉善县	6	嘉兴聚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	嘉兴市嘉善县天凝镇新联村朱家港 66 号	加工	雪菜及雪菜制品	合格